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南京绕城万家楼互通改造项目位于绕城公路与 S122、中山门大街交叉处，主线绕城公路，被交道路 S122、中山门大街。

新增 A、B、C、E、G、L 匝道，拓宽改造 D 匝道。主线绕城公路（不改造）长为 2.236km，新建辅助车道全长 1.512km（其中汤山往二桥方向辅助车道 0.778km、主城往三桥方向辅助车道 0.734km）；被交 S122 拓宽改造长为 0.362km，匝道新建、改扩建长 2.089km（其中新建匝道全长 1.845km、拓宽改造匝道全长 0.244km）。L 匝道红线内有一户尚未拆迁，目前仍有 47m 未完工。A、B、C 匝道最后汇流与 L 匝道，因 L 匝道未完工，所以 A 匝道尚未通车，B、C 匝道车辆通过 L 匝道西侧的临时便道进出。A、B、C、L 匝道评价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通车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辅助车道采用与绕城公路一致 100km/h 的设计速度，互通匝道采用 40km/h 的设计速度，S122（被交）采用 50km/h 的设计速度。本工程 F 匝道及绕城公路主线辅助车道拼宽（K0+040~K0+782）取消实施，投资总概算为 3391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概算为 1122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3.31%。

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原市公路管理处）已于 2019 年 1 月委托江苏智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南京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取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宁环表复[2019]71 号）。

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开工，2021 年 12 月 28 日完成阶段性交工验收。根据南京市交通运输局以“宁交建设[2022]504 号”文关于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的批复，F 匝道（含相邻主线拼宽段）建设内容从本项目中调出，后续将不再进行建设，因此本次对南京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进行整体验收。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对周围环境的污染程度受到控

制。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文件要求进行污染控制和生态保护，施工期间未发生任何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报告表》以及环评批复建设了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以及投资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建设完成情况
生态影响	临时施工场地恢复	8	完成
废水	施工废水处理装置	15	完成
	施工生活污水接管	5	完成
	雨布、防落物网、泥浆沉淀池	10	完成
噪声	直立式声屏障	972	完成
	低噪声路面（计入主体工程）	0	完成
废气	洒水车	15	完成
	挡风板、篷布等防护物资	5	完成
固废	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委托处理费	15	完成
环境风险	危化品车辆禁入标志牌	5	完成
其他	环境保护标示牌	5	完成
	环境监测	35	完成
	宣传教育	2	完成
	环保竣工验收调查费用	30	完成
合计		1122	

1.2 施工简况

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要求施工单位将环境保护措施一并纳入施工计划中，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建设单位合计投资 1122 万元用于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在实际建设中，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

使用。

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见表 1.1-2。

表 1.1-2 项目公辅工程及环保工程竣工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作用	批建相符性
生态影响	临时施工场地恢复	减少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	符合
废水	施工废水处理装置	减少施工期水污染	符合
	施工生活污水接管		符合
	雨布、防落物网、泥浆沉淀池		符合
噪声	直立式声屏障	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	符合
	低噪声路面（计入主体工程）		符合
废气	洒水车	抑制扬尘、减少扬尘	符合
	挡风板、篷布等防护物资		符合
固废	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委托处理费	固废零排放	符合
环境风险	危化品车辆禁入标志牌	预防环境风险事故	符合
其他	环境保护标示牌	提高环保意识和环境管理水平，保证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和执行，发挥其运营期的监控作用	符合
	环境监测		符合
	宣传教育		符合
	环保竣工验收调查		符合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正式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 28 日交工并投入试运行（F 匝道未实施），2022 年 10 月 17 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以“宁交建设[2022]504 号”文关于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的批复。2023 年 3 月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南京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委托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对公路沿线声环境质量进行了监测，同时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南京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环境

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根据变动影响分析报告结论，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为一般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项目发生一般变动后，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发生变化。根据验收调查报告表结论，本项目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恢复措施均满足“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可以通过验收。

2023年3月21日，由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组织了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议，由设计、监理、环评、检测、建设单位代表及相关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提出验收意见，验收工作组在观看现场航拍视频、审阅核实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会议结论如下：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环境管理制度较为完善，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运行状况正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第八条，没有“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的九种情形。验收组认为，南京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分期验收

根据南京市交通运输局以“宁交建设[2022]504号”文关于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的批复，F匝道（含相邻主线拼宽段）建设内容从本项目中调出，后续将不再进行建设，因此本次对南京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进行整体验收。其验收范围为南京绕城公路万家楼互通改造工程实际建设内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内容。

2.2 规划建设控制

现状沿线噪声防护距离范围内均未新增房屋等敏感目标。

2.3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施工期间将所有环保措施纳入招标合同，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中执行环境保护的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营运单位在试营运期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正常的公路养护管理当中，加强公路绿化养护及各项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工作。

施工期、试营运期间环境保护档案管理严格按照建设单位和营运单位制定的档案管理办法，进行相关资料、文件和图纸等的收集、归档和查阅工作。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次验收路段不涉及桥梁，不涉及地表水体，该段不涉及风险防范措施。

（3）环境监测计划

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对监测结果将留档保存。

一旦监测结果有超标等异常现象，立即寻找监测结果异常原因，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2.4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5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等建设情况。